

##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青岛市科学技术局、青岛市财政局、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企业名称：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证书编号：GR202037101317

发证日期：2020年12月1日

有效期：三年

本次认定系公司原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连续三年（2020年、2021年、2022年）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，即按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鉴于2020年公司已按15%的税率进行了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及预缴，因此，本次重新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不影响公司2020年度相关财务数据，也不会对公司2020年度经营业绩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3月8日